

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7日，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3名专家和相关单位代表。验收组现场检查了并核实了该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的介绍和验收调查单位的汇报，咨询了有关问题，查阅了相关资料。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项目环评及批准书相关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位于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双溪居委及盘龙居委。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包含草房湾至大耍坝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工程和攀华码头至聚源大道污水管网工程。其中，草房湾至大耍坝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工程收纳涪滩河以西至太白大道，聚龙大道以北区域，收集范围 2866.3hm^2 。管道总长为5077m，其中，埋地管道d1100管长2539m、d1200管长1489m，管材采用聚乙烯塑钢缠绕管；顶管d1100管长349m、d1200管长120m，管材采用顶管专用管；倒虹吸管DN900管长580m，管材采用钢管；包含检查井86座。攀华码头至聚源大道污水管网工程收纳北起环四路一期，南到长江，西起规划边界，东至码头连接道，收集范围 383hm^2 ；管道总长2430m，其中d600压力流管道管长2340m，管材为钢材；d700重力流管道管长90m，管材为双壁波纹管；修建污水提升泵站（规模 $2556\text{m}^3/\text{h}$ ）一座。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包含草房湾至大耍坝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工程和攀华码头至聚源大道污水管网工程。其中，草房湾至大耍坝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

工程收纳涞滩河以西至太白大道，聚龙大道以北区域，收集范围 2866.3hm^2 。管道总长为4852m，其中埋地管道DN1200管长580m，管材采用钢带增强波纹管、DN1400管长3070m，管材采用钢带增强波纹管；顶管DN1400管长297m，DN1200管长325m，管材采用顶管专用管；倒虹吸管DN900管长580m，管材采用钢管；包含检查井80座。攀华码头至聚源大道污水管网工程收纳北起环四路一期，南到长江，西起规划边界，东至码头连接道，收集范围 383hm^2 。管道总长2419m，其中DN720压力流管道管长2376m，管材为钢材；DN800重力流管道管长43m，管材为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HDPE）；修建污水提升泵站（规模 $2864\text{m}^3/\text{h}$ ）一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2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3月9日，涪陵区生态环境局（原涪陵区环境保护局）以渝（涪）环准[2015]35号文对《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7年3月1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18日竣工。

项目建设至今无环保方面的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83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40.0万元，占总投资的8.4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是对项目整体验收，按照《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其批准书“渝（涪）环准【2015】35号”文件确定并实际建成的建设内容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核实和竣工调查报告，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生产工艺、环保治理设施等与环评及批准书基本一致，变动情况如下：

表1工程主要变更内容一览表（草房湾至大要坝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工程）

项目	环评报告及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管网长度	5077m	4852m	减少了225m
污水检查井	砌块检查井64座；钢筋混凝土检查井22座	钢筋混凝土检查井80座	减少了6座

表2 工程主要变更内容一览表（攀华码头至聚源大道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项目	环评报告及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管网长度	2430m	2419m	减少了11m
提升泵站	1座，规模为2556m ³ /h(设置2台提升泵，1用1备)，提升泵站臭气经集气罩集中收集后由排气筒排放。	1座，规模为2864m ³ /h(设置6台提升泵，4用2备)，提升泵站的恶臭采取在提升泵房上方检查井盖设置导排气孔排放。	提升规模增大了308 m ³ /h (提升能力增大了12%)， 提升泵增加了4台。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根据施工场地条件，对污水管网主管走向进行了局部优化调整，但起止点及整体走向未变，服务范围也未变化，变化量小。根据《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渝环发[2014]65号）的相关规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施工期

1、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施工单位已经对施工临时占地进行了清理和恢复，并且对管道沿线和施工临时占地进行了植被绿化工程，临时占地已恢复了土地原有功能。

2、废气

项目施工期间，施工作业区采取洒水降尘措施；材料堆放区利用篷布覆盖。施工期间未造成大气污染，也无扰民纠纷和投诉现象发生。

3、废水

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附近现有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管道试压废水经沉淀处理后重复使用或用于场地洒水抑尘。

4、噪声

施工期间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来减小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项目施工期间无噪声扰民投诉。

5、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可回收部分（塑料、金属）外卖有资质的物资回收公司，不可回收建筑垃圾和多余的土石方运至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市政园林有限公司“涪陵综合保税区二期”回填利用；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二）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水

项目为市政规划污水管网工程项目，工程建成投入使用后，自身不排放水污染物，值班室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已接入草房湾至大要坝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工程前端污水管网。

2、废气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提升泵站产生的恶臭，提升泵房采用的全地下封闭式，提升泵站的恶臭采取在提升泵房上方检查井盖设置导排气孔排放。

3、噪声

项目提升泵站通过建筑物隔声以减少对声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提升泵站值班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置。提升泵站滤渣由涪陵新城区市政园林公司打捞后，运送至重庆市涪陵区三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2年1月12日~13日，重庆新凯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提升泵站废气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提升泵站运行正常。

（一）废气监测结果

经监测，项目提升泵站项目硫化氢、甲硫醇、氨、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

(二) 噪声监测结果

经监测，昼夜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1中4类、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环评及批准书，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无总量控制要求。

六、环境管理情况

项目按照环境管理体系要求进行环境管理，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机构与管理制度健全，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较齐全。

七、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较齐全、有环保管理制度、有环保档案；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过程中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与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有效，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生态保护措施已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相关要求落实，满足环评和环评批准书要求，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涪陵新城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八、后续整改及管理建议

(1) 加强管网维护与管理，确保管网正常运行。

(2) 进一步完善环保档案。

验收组：方军毅 余登涛 江洪

李黎 邓祥

2022年4月7日